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1-037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 暨注销已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回购但尚未使用的部分股份即将到期，结合公司回购股份的用途、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公司拟将回购股份的用途调整为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注销的相关手续。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的概况

1、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2018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股权激励的预案》（以下称“第一次回购”），同意公司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 元/股（含），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部分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后期股权激励计划之标的股份，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公司按照相关规则编制了《回购股份报告书》。截至 2018 年 8 月 7 日，公司完成本次实施回购股份，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13,614,856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09%。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完成了 4,014,856 股股份的注销，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完成了 9,50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截至目前，公司第一次回购股份剩余库存股 100,000 股。详细信息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2018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以下称“第二次回购”），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金额最低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含）、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 元/股（含）、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部分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后期股权激励计划或注销之标的股份，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公司按照相关规则编制了《回购股份报告书》。截至 2019 年 1 月 21 日，公司完成本次实施回购股份，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37,919,094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3.04%。截至目前，公司第二次回购股份剩余库存股 37,919,094 股。详细信息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第一次回购剩余库存股 100,000 股的用途调整为用于后期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将第二次回购剩余库存股 37,919,094 股的用途调整为 50%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50%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详细信息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4、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以下称“第三次回购”），同意使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金额最低不低于人民币 4 亿元（含），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8.20 元/股（含），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回购股份的 50%拟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50%拟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公司按照相关规则编制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并将节余的全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回购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25,79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8%。截至目前，公司第三次回购股份剩余库存股 25,799,400 股。详细信息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5、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的议案》。

二、本次调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的内容

1、公司拟对第一次回购剩余库存股 100,000 股的用途进行调整。

调整前：“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后期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调整后：“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除此以外，原回购方案中其他要求均不作变更。

2、公司拟对第二次回购剩余库存股 37,919,094 股的用途进行调整。

调整前：“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 50%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50%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调整后：“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除此以外，原回购方案中其他要求均不作变更。

3、公司拟对第三次回购剩余库存股 25,799,400 股的用途进行调整。

调整前：“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 50%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50%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调整后：“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除此以外，原回购方案中其他要求均不作变更。

三、注销已回购股份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后，公司回购的 63,818,494 股股份将全部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占公司总股本 5.16%，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注销的相关手续。

四、其他说明事项

1、公司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

2、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调整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此次调整存在未获得股东大会通过的风险，若调整未能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回购但尚未使用的股份将继续用于原用途。

3、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五、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比（%）	股份数量（股）	占比（%）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 非流通股	64,575	0.01	64,575	0.01
高管锁定股	64,575	0.01	64,575	0.0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37,770,664	99.99	1,173,952,170	99.99
三、总股本	1,237,835,239	100	1,174,016,745	100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将回购股份用途调整为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符合《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八、备查文件

1、《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1-030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联金汇	股票代码	0025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亓秀美	王玉林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青威路 1626 号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青威路 1626 号	
电话	0532-89066166	0532-89066166	
电子信箱	qixiumei@haili.com.cn	wangyulin@haili.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金融科技板块主要从事移动信息服务、第三方支付服务、数字科技服务业务；公司智能制造板块主要从事汽车配件业务、家电配件业务及模具业务。

金融科技板块介绍：

1、移动信息服务

移动信息服务业务凭借多年累积的三网运营商服务资源以及服务能力，为金融行业、大型企业集团提供三网合一的安全便捷的信息服务综合解决方案，主要包括联信通、银信通、云 MAS 和 5G 消息等。1）联信通是面向行业客户推出的无线应用服务，主要为银行及中小企业提供一点式接入三网运营商的高品质电信级通信服务。2）银信通业务是基于入驻式 MAS 机（移动代理服务器）及移动网络，为银行客户提供随时随身、经济快捷地金融信息服务。3）云 MAS 是联动优势为中国移动集团开发并提供技术支撑的一套集中化管理、精细化运营的短彩信业务平台，旨在帮助中国移动集团批量拓展中小型企业客户。云 MAS 平台是目前业内最大的短彩信云平台。4）5G 消息业务是基于运营商 5G 网络，为用户提供的融合可交互的移动信息服务，这也是移动信息服务业务未来发展重点之一。

2、第三方支付服务

第三方支付是公司金融科技板块重点发展的核心业务之一，公司拥有在全国范围内从事“互联网支付”、“移动电话支付”、“银行卡收单”业务许可牌照以及基金销售支付结算机构备案资质，为企业及个人用户提供基于支付的综合服务，聚焦拓展 B2B 产业互联网应用合作，为交通出行、金融行业、教育医美、保险行业、线下实体经济场景等行业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公司拥有丰富的客户需求和行业场景匹配经验、市场开拓经验，多层次经济主体开展个性化、差异化的产品服务，同时为客户提供“支付+”的定制化综合解决方案。

同时，公司还拥有跨境外币业务许可以及跨境人民币业务资质。公司跨境支付业务可以满足包括货物贸易、航空机票、酒店住宿、留学教育、旅游服务、国际运输、软件服务通讯服务等八个行业范围的本外币跨境结算，可提供包括美元、欧元、港币、日元、英镑、澳大利亚元等在内的至少 15 个可结算币种，服务覆盖全球 239 个国家和地区，可支持国内出口跨境电商卖家在亚马逊、eBay、Wish 等全球知名平台的跨境结算，跨境供应链金融等服务，同时可为国内知名的跨境电商进口平台实现跨境收单+报关+购付汇的全流程综合服务，公司跨境支付业务实现了进口、出口业务的双向运行体系。

3、数字科技服

数字科技服务倡导以数字为基础通过科技服务能力提升数字资产价值，综合利用模型和联邦学习等技术、紧贴客户应用场景，提供以实际价值转化为目标的数字科技服务策略及科技能力输出。

智能制造板块介绍：

1、汽车配件业务

汽车配件业务是公司制造板块的核心业务，下设分子公司二十余家，生产基地覆盖全国各大主流主机厂所在区域。目前主要为各主机厂商配套提供车身及内饰、钢板加工配送、车架等产品，为国内综合实力较强、影响力较大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拥有 1200T、1000T、800T、630T 等大中型冲压生产线、焊装生产线、涂装生产线、液压锻胚成形生产线、具备车身覆盖件、大中型结构件冲压能力和汽车辊压、热冲压、锻胚成形产品生产能力。同时公司拥有意大利法塞哈罗、美国进口麦迪克跳床等先进生产设备和水切割等先进生产工艺，具备冷藏车、厢车、铝罐车、自卸车、环卫车等专用汽车的改装能力。

以下为公司汽车配件部分产品展示：

2、家电配件业务

家电配件业务是公司的传统业务，含家电零部件及家电电机产品。随着近年来家电行业竞争不断加强，家电行业客户将降成本压缩传递至上游配件供应商，公司家电配件类业务盈利空间不断下降。为保持公司长期竞争力，公司逐年稳步推进产品转型、升级，家电配件类业务发展平稳，形成了目前以厨电零部件及压缩机电机、洗衣机零部件及压缩机电机、冰箱零部件及压缩机电机、空调零部件及压缩机电机等产品为代表的家电配件类业务。

3、模具业务

公司模具业务集汽车冲压模具设计、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主要为主机厂及其一级供应商配套。公司拥有多套先进的生产设备，能够满足大中型铸造模、级进模、多工位模具加工范围和精度要求。采用项目管控、技术、采购统一管理，工程部独立运营的灵活管理方式，做到模具周期短，成本低，反应快。

（二）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面临的竞争格局

金融科技领域：金融科技继续沿纵深领域快速发展。一方面，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以及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进一步发展成熟；另一方面，科技和金融的融合更加广泛、深入，涵盖互联网支付、大数据风控、智能投资顾问、互联网财富管理等领域，创新商业模式和创新业态不断涌现，行业分工和业务边界日渐清晰。与此同时，监管机构进一步强化金融科技创新规范引导，推动金融科技成为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力量。当前金融科技仍然具备政策红利和市场前景，具备广阔的发展空间。目益成熟的金融科技行业主要趋势包括：一是监管政策逐渐强化、成熟，合规成为行业发展创新的基本要求；二是企业更加注重原创型金融科技研发，行业专利数量持续上升，用户体验迅速更新迭代；三是行业跨界合作更加细化，金融科技平台赋能金融机构和实体企业，金融科技基础服务输出有效的提升了全行业的智能化水平，金融科技成为推动普惠金融、绿色金融发展的重要力量；四是金融科技企业开拓国际化市场，特别是在新兴经济体国家，中国金融科技企业市场份额和品牌影响力快速提升。

智能制造领域：公司所处的汽车行业，行业的整体发展直接影响着公司的业绩。受 2020 年第一季度新冠疫情的影响，整个汽车行业产销量下降较大，但随着国内疫情的有效控制及国民经济运行的稳定恢复，汽车行业在 2020 年度呈现出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0 年我国汽车整体产销分别为 2,522.5 万辆、2,531.1 万辆，同比下降 2.0%、1.9%，与 2019 年相比降幅明显收窄，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为 1,999.4 万辆、2,017.8 万辆，同比下降 6.5%、6.0%，商用车产销分别为 523.1 万辆、513.3 万辆，同比增长 20.0%、18.7%，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为 136.6 万辆、136.7 万辆，同比增长 7.5%、10.9%。2020 年 10 月，国务院颁布了《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2021-2035 年）》，新能源汽车的发展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新能源、智能驾驶已成为汽车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公司长期布局的新能源及轻量化配套产品和技术也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公司智能制造板块将充分把握行业和政策和好以期获得快速发展。同时，伴随着行业格局的持续优化，公司所在汽车行业的集中度将逐渐提高，中小配套厂商将逐渐被淘汰，各大主机厂对优质配套厂商的需求更大，在这个过程中，公司积极布局、把握机遇逐步向头部企业集中。随着公司董事会对智能制造板块的前瞻性布局，公司在相关产品领域的技术优势已经显现、核心竞争能力持续增强，公司连续 2 年荣登中国汽车零部件企业百强榜，公司所处的以汽车配件产业为主导的智能制造产业风险与机遇并存。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6,323,989,698.92	5,302,838,701.56	19.26%	5,011,239,08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123,468.90	−2,455,867,198.03	108.68%	133,239,22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791,134.51	−2,483,632,160.99	105.87%	66,830,17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786,036.37	33,364,621.21	1,008.32%	228,020,043.73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7	−1.99	108.54%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17	−1.99	108.54%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4%	−47.48%	52.92%	2.08%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6,933,933,948.30	6,677,123,725.82	3.85%	9,433,590,64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28,815,922.33	3,813,278,949.98	5.65%	6,527,353,510.9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48,949,175.04	1,497,511,233.47	1,698,613,622.42	1,978,915,66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017,319.92	58,746,870.22	76,381,475.07	110,012,44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102,879.36	32,002,563.79	43,688,816.76	105,202,63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29,302.85	423,094,921.30	424,186,980.87	−360,866,562.9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3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8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海立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3%	241,775,600		质押	92,900,000	
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3%	176,136,387		质押	144,417,411	
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6%	83,658,000				
青岛天晨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4%	77,200,000		质押	6,500,000	
申万宏源证券－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申万宏源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之申万宏源 2 号单一资产管理＋	其他	4.61%	57,022,587				
北京东富新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25,801,40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8%	25,769,351				
东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20,383,000				
深圳市华富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12,120,900				
上海子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子午自程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11,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青岛海立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东孙刚先生和刘国平女士是夫妻关系，分别与青岛天晨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孙震是父子、母子关系，两公司属一致行动人。北京东富新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由东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成立。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是否在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青岛海立控股有限公司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1,900,000 股，青岛天晨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5,000,0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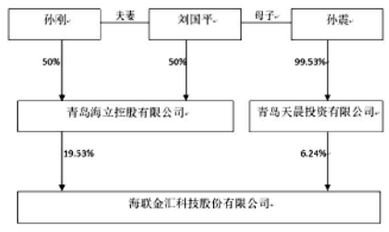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报告期内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持续蔓延，全球经济发展一度滞缓，各行各业均遭受到前所未有的发展压力，面对极其复杂的内外部环境，公司董事会未雨绸缪、长远规划，在疫情得到初步有效控制后，公司根据各地政策有节奏、分区域地积极安排复工复产，尽全力开展经营工作。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引领下，公司全体同仁上下一心、众志成城、共克时艰，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32,398.9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 19.2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12.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8.68%，公司经营形势向好发展。

其中，公司智能制造板块在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02,198.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5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85.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09.74%，作为一体两翼的智能制造板块已成为公司稳健、持续、高速发展的有力支撑，助力金融科技板块尽快展翅高飞。

（二）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及经营分析

1、金融科技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重构金融科技核心能力，重点布局并积极推进第三方支付渠道建设、5G 消息新产品研发、区块链商用落地等工作。同时，公司一方面加强精细化管理及成本控制，通过预算管理、降本增效等方式有效降低新冠疫情、通道成本上升等因素对公司经营造成的影响，另一方面根据所在业务领域的行业政策、市场竞争格局及客户需求等因素及时调整业务模式，进一步增强对重点客户的服务深度及广度，挖掘新的商业机会。报告期内，公司金融科技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30,200.1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 36.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26.5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 118.54%。

（1）移动信息服务业务逆境中抢抓机遇，获得较好发展

报告期内，移动信息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5,697.8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6.89%，实现毛利 7,716.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48%，公司移动信息服务业务在细分领域已处于领先地位。

2020 年，受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和运营商通道涨价的双重影响，公司移动信息服务业务遭遇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及发展压力，尽管面对不利的外部环境，公司移动信息服务业务团队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技术服务为支撑，积极强化战术落地能力，积极应对各种突如其来的问题，敏锐地把握住了行业变化带来的潜在发展机会；一方面积极落实业务支撑服务能力，加强内外部服务协同、不断提升服务管理效率，从而实现在不新增人员投入的情况下支撑更多的客户需求，提供更高的服务质量；另一方面，面对运营商通道价格上涨的不利形势，公司通过与客户的积极沟通，探讨并落实价格提升方案，在不额外增加成本的情况下为客户进行有效的服务，从而尽可能降低通道成本上涨带来的影响；此外，公司在报告期内大力拓展金融行业新客户及互联网头部客户，不断扩大业务规模，通过收入规模增长确保整理业务利润贡献。

5G 消息是 5G 时代短信的变革产品，也是公司信息服务业务未来的发展重点，为聚焦新产品新业务的快速布局和稳步发展，公司在报告期内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广州捷进 5G 消息业务的研发和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根据 5G 消息的生态发展情况进行了重点投入，已与多家金融机构达成合作，通过合作，5G 消息服务平台得到不断优化改进。截至报告期末，5G 消息业务尚处于研发发展阶段，尚未产生盈利，未来随着 5G 消息行业的商用落地，公司布局的 5G 消息业务将进入规模化发展阶段，为移动信息服务业务带新的增长点。

（2）第三方支付服务业务重塑竞争力，取得良好效果

报告期内，随着监管政策的持续趋严，公司不断优化客户结构，进一步淘汰高风险客户和低附加值客户，以确保公司支付业务的合法合规开展。同时，为降低新冠肺炎疫情对第三方支付业务的影响，公司一方面及时调整线上支付业务发展战略，进一步聚焦细分行业，大力发展线上教育行业、保险行业，通过为线上企业提供“支付+”的定制化综合解决方案，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另一方面及时调整线下支付业务发展模式及市场营销政策，重点拓展中小微商户，加大业务创新和产品创新力度，不断优化产品和运营体验，全方位服务客户需求，以期更加稳健地实现线下支付业务的突破发展。上述调整在报告期内已逐渐发挥市场优势，公司第三方支付业务整体交易规模基本达到预期目标，整体实现营业收入 62,306.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4.77%。

（3）区块链业务创新研究与发展，积极探索落地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区块链底层框架优链系统（英文名：UChains）通过了 2020 年可信区块链标准测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申请区块链专利 49 项，获得专利授权 12 项。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优链区块链服务平台（UBaaS）”完成网信办第四批区块链系统备案（京网信备 11010220195169690039 号，公司开发完成的“地方非银金融非现场监管区块链系统”获评为 2020 年可信区块链峰会“潜力案例”。公司在积极参与区块链相关标准/白皮书/研究报告撰写的同时，对区块链技术和产品进行了梳理，形成了平台+应用的区块链产品体系，并加大了产品合作落地的推进力度。

（4）数字科技服务业务进一步提升科技服务能力，打造可持续发展竞争力

报告期内，为降低新冠疫情以及监管政策对公司业务的影响，打造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数字科技业务对产品技术及销售团队进行了结构性调整。报告期内，公司数字科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7,444.4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3.14%。

2、智能制造板块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突袭、国内经济严重下行、贸易摩擦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国内汽车行业和家电行业较上年同期均有所下降。报告期初虽对公司有所冲击，但公司及时调整业务战略和布局，逆势中勇抓机遇，公司智能制造业务获得较好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制造板块整体实现营业收入 502,198.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5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85.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09.74%。

（1）汽车配件业务乘势而上，新能源产品聚力发展

2019 年 12 月，工信部发布了《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2021-2035 年）》征求意见，2020 年 10 月，国务院办公厅已正式发布，新能源、智能驾驶已成为汽车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0 年我国汽车整体产销分别为 2,522.5 万辆、2,531.1 万辆，同比下降 2.0%、1.9%，与 2019 年相比降幅明显收窄。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为 1,999.4 万辆、2,017.8 万辆，同比下降 6.5%、6.0%，商用车产销分别为 523.1 万辆、513.3 万辆，同比增长 20.0%、18.7%，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为 136.6 万辆、136.7 万辆，同比增长 7.5%、10.9%。

为降低汽车行业下滑以及新冠疫情对公司汽车配件业务的影响，报告期初，公司进行深化改革，继续整合资源聚焦发展乘用车配件产业，重点发展新能源汽车配套产品和轻量化产品，同时坚持客户导向洞察客户需求、坚持研发发展动力客户提高解决方案、坚持组织扁平化实施人才驱动的方针，于报告期内在上海等建数字化研发平台，引进轻量化高级研发人才，提升轻量化研发能力，尤其是上海和达在国内成功开发 1500MPa 超高强钢辊压辊弯前防撞梁，打破国外品牌垄断局面；公司前期布局并重点发展的新能源汽车配套业务实现新突破，充分挖掘并最大化利用公司在汽车零部件行业长期深耕的丰富的开发及供货经验，积极参与客户新能源汽车的前期开发，成为部分客户的核心供应商，最具代表性的是公司参与供货的上汽通用五菱新能源汽车宏光 MINI EV 在报告期内成为新能源汽车的爆款，上市当年销量超 12 万辆，2020 年 9-12 月连续登顶中国新能源车销量第一。报告期，公司汽车配件业务整体实现较大发展，实现营业收入 357,178.3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12%，其中，公司新能源汽车配件实现营业收入 19,465.95 万元，较上年同期相关增长 307.03%。

（2）家电配件业务稳步布局、稳健发展

为保证公司智能制造板块未来的持续发展动力，公司自 2019 年以来有步骤地加大对家电配件业务的发展力度，积极、稳健拓展家电配件市场。报告期内，尤其是上半年受疫情和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等因素的影响，市场需求萎缩严重，公司家电配件业务也开始向头部企业集中。公司拥有完整的供应链和健康的现金流，且较早的按照当地政府疫情防控恢复了生产，公司的竞争优势在疫情期间得到充分体现。报告期内，公司家电配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33,590.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75%。

3、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为抗疫贡献力量

公司高度关注疫情发展态势，疫情期间，在努力做好公司疫情防控及自身生产经营工作的同时，积极响应政府号召，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公司通过下属控股子公司湖北海立美达汽车有限公司向湖北省枣阳市红十字会捐赠 100 万元，联动优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在疫情期间为经营疫区医疗用品及设备相关商品的跨境进出口电商企业及周边服务企业提供多项优惠政策。

4、持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新冠肺炎疫情的爆发，使得国内经济继续下行，部分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存在着巨大的经营风险。公司通过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全面推进内控培训、强化业务部门的风险防范意识。通过问责、管理及各环节的衔接，将公司各类风险控制在最小损失范围内，提升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汽车配件	3,571,783,811.42	316,053,567.27	8.85%	22.12%	−9.88%	−3.14%
家电配件	1,335,905,452.80	39,375,551.40	2.95%	4.75%	22.35%	0.43%
移动信息服务业务	456,978,245.07	77,167,025.26	16.89%	76.89%	25.48%	−6.92%
第三方支付业务	623,064,566.84	190,039,663.79	30.50%	64.77%	128.65%	8.5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同期增加 266,899.07 万元，主要是同期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6,939.00 万元影响。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之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政策估计的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国平

2021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1-028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5 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上午在青岛即墨区青威路 1626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人，董事吴鹰先生、洪晓明女士、李贤先生、孙震先生、范厚义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徐国亮先生、朱宏伟先生、张鹏女士、万明先生采取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国平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